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分配现金股利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分配股利依据

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分配现金股利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公告》。根据《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及股东批复，2025 年上半年，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0 亿元。根据《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及股东批复，公司拟再行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亿元整，1 个自然年度内分配总金额累计达 40 亿元，占上年末公司净资产的 16.91%。

二、股利分配结果

近日，公司已按计划完成股利分配，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方名称	持股比例	本次分配金额（万元）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三、影响分析

本次股利分配属于公司正常年度股利分配，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

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资产、股本、现金流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分配现金股利完成情况的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2 日

